

■加快建设中原经济区指导意见系列解读

# 打造“四张名片” 建国际文化旅游名城

□记者 李燕锋 见习记者 崔晓或

深厚的文化资源是洛阳的独特优势。

《国务院关于支持河南省加快建设中原经济区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第八部分以“弘扬中原大文化,增强文化软实力”为题,提出要积极推进具有中原特质的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为中原经济区建设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



喜迎省九次党代会

## 弘扬中原文化,打造“四张名片”

市委、市政府关于学习贯彻《指导意见》的通知提出,《指导意见》把弘扬中原大文化放在突出位置,洛阳要紧紧抓住这一机遇,靠河洛文化传承弘扬加快建设国际文化旅游名城,着力打造千年帝都、河洛之根、牡丹花城、丝路起点“四张名片”。

千年帝都。进一步挖掘洛阳1500多年建都史的优势,按照文

化、文物、旅游、城建融合发展的理念,保护、改造、提升龙门石窟、关林等知名品牌,实施五大都城遗址保护展示工程,再现“神都”风采。

河洛之根。发挥全球1亿多客家人根在河洛的优势,建设一批根亲文化标志和展示项目,大力开展“寻根问祖”游,使“寻根河洛”成为洛阳扩大开放的新优势。

牡丹花城。发挥“洛阳牡丹甲

天下”的优势,大力发展牡丹产业,依托中国洛阳牡丹文化节的品牌效应,着力打造“满城尽是牡丹花”的田园生态城市格局。

丝路起点。以丝绸之路申报世界文化遗产为契机,加快白马寺综合保护开发和瀍河回族区综合开发建设“丝路起点”博物馆,着力打造中外历史文化交流新亮点。

## 加强大遗址保护,文化、文物、旅游融合发展

《指导意见》(三十六):提升中原文化影响力;加强文物保护工作,统筹做好洛阳、安阳、郑州、开封等地的遗址保护和利用,探索大遗址保护机制;依托洛阳龙门石窟、安阳殷墟、登封“天地之中”历史建筑群,建设世界遗产保护研究基地。

“两手一摸春秋文化,双脚一踩秦砖汉瓦”——说起洛阳的大遗址,市文物管理局有关负责人以这句话作了生动概括。

“‘十一五’确定的以‘三线、两片’为重点的大遗址保护格局,洛阳占其三;‘十二五’确定的‘四线、五片、一圈’大遗址保护新格局,洛阳片区大遗址仍是重中之重。”市文物局副局长余杰告诉记者,近年来,洛阳市各部门都以大遗址保护为重任,先后实施三期隋唐城遗址

保护工程,投资4000万元实施汉魏洛阳故城遗址和偃师商城遗址保护工程,洛阳的大遗址保护工作受到了一致认可。

那么,在弘扬中原文化的大形势下,洛阳该如何继续发挥这一优势,使大遗址保护工作再上新台阶?

专家指出,弘扬文化的关键是让更多人了解文化、走近文化遗产。因此,洛阳应在深挖文化内涵的同时,特别注重文化、文物、旅游融合发展。

余杰表示,在文化、文物、旅游融合发展中,要针对独特而宝贵的文物资源,高标准策划、高品位规划,打造独具特色的文化旅游精品。

挖掘文化内涵,要打造文化旅游产业带。目前,我市还有不少优秀的文化遗产“藏在深闺”,如玄奘故里、唐恭陵等。我们可以将这些

文化遗产与汉魏故城等项目联合起来,积极发展我市东线旅游;还可利用洛阳的优势文化资源,与周围地市联合,推出郑汴洛黄金旅游线路,打造郑洛历史文化旅游产业带、郑洛生态休闲度假旅游产业带、郑洛商贸会展旅游品牌、郑洛节会旅游品牌等。

目前,我市正在建设国际文化旅游名城,我们应当紧紧围绕这一目标,打造更多的国际旅游品牌。比如,以世界文化遗产龙门石窟为中心,加大对龙门石窟、白马寺、小浪底等景区的改造扶持力度,提升研究水平,打造国际知名旅游景区(点)品牌;将中国洛阳牡丹文化节、河洛文化旅游节等打造成国际知名旅游节会品牌,将唐三彩、牡丹画等打造成国际旅游商品品牌等。

## 用好丰富文化资源,加快文化产业发展

《指导意见》(三十七):促进文化产业大发展;加快广播影视、演艺娱乐、新闻出版、动漫游戏、文化创意等重点文化产业发展,推进数字出版基地和动漫基地建设,扶持具有中原特色和国家水准的重大文化项目,创作更多思想深刻、艺术精湛、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精品,打造全国重要的文化产业基地。

统计资料显示,2010年,我市文化产业实现增加值35.51亿元,位居全省第六;文化产业增加值在全市GDP中的比重为1.53%,低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文化资源丰富,但文化产业增加值基数低、比重小。我市文化产业面临很大的发展压力,也具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市文广新局文化产业科科长古付先说。

市文产办有关负责人说,洛阳是中华文明的重要发祥地,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是我市发展文化产业的重要资源;洛阳是新中国重点建设的工业城市,科技、教育实力

较强,具有发展新兴文化产业的基础;随着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人民群众的文化消费需求日益增长,为我市文化产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从各种角度来讲,洛阳发展文化产业能够大有作为。

那么,如何抓住《指导意见》提出大力促进文化产业发展这一机遇,加快我市文化产业发展?

据了解,我市已制定了文化产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根据这一规划,今后我市将重点发展七大产业:以传媒业、文化旅游业和文化产品设备制造业为龙头,全面发展影视动漫业、艺术品与工艺美术业、演艺娱乐业、会展业。同时,充分发挥各县(市)区文化资源和产业优势,形成各具特色的县(市)区文化产业发展格局。

以影视动漫业为例,今后我市将深入挖掘历史文化资源和现实题材,创作影视动漫作品,扩大放映发行市场,做强影视科技企业,壮大洛阳影视动漫产业。按照这一思路,我市计划创作1至2部在国

内外有一定影响力的影视剧作品;支持洛阳影视传媒集团和洛阳广电影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创作影视作品,力争每年拍摄2至3部电影和1部电视剧等。

以文化旅游业为例,我市计划以历史文化遗存保护开发利用为重点,高水平规划,大手笔运作,市场化推进,突出“根文化”优势,再现帝都风貌,打造国际知名文化旅游品牌,延长游客留洛时间,拉长旅游产业链条。

比如,计划建设汉魏故城宫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大唐洛阳宫国家遗址公园和隋唐城定鼎门考古遗址公园等,以点带面、点面结合,以隋唐洛阳城宫城核心区与隋唐洛阳城中轴线为主体,复原性保护展示盛唐时期标志性建筑,再现盛唐洛阳风貌。

比如,对龙门32平方公里的景区进行整体规划,实施各种水系建设、景区文物展示与保护系统建设、游客接待中心建设、园区管理提升等项目。

## 洛阳入围福布斯中国大陆最佳商业城市榜 同时入围“中国城市创新创业环境排行榜”

□据 新华网

“2011福布斯中国大陆最佳商业城市”榜单13日出炉,我省洛阳、郑州二城市上榜。

2011年是全球著名财经媒体《福布斯》中文版第8次推出“中国大陆最佳商业城市排行榜”。在今年的榜单中,广州、深圳、杭州位居前三。

该榜单共100个城市,研究对象是中国大陆654个城市,《福布斯》对其中2010年全市GDP在436亿元以上的129个城市,按照人才指数、城市规模指数、消费力指数、客运指数及货运指数、经营成本指数、私营经济活力指数、创新指数等8大项指标进行综合排名得出

榜单。

13日,由清华大学启迪创新研究院主持的“中国城市创新创业环境排行榜”昨日发布:深圳、广州和杭州位居前三;郑州排名第16,洛阳58,焦作76,许昌90,平顶山94,安阳95。

把创业和创新的环境指标量化排名,这在我国还是第一次。

## 相关链接 2011福布斯中国大陆最佳商业城市榜单

1.广州 2.深圳 3.杭州 4.上海 5.南京 6.宁波 7.无锡 8.苏州 9.北京 10.天津 19.武汉 20.重庆 27.合肥 29.西安 30.郑州 69.洛阳

## 我国出台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据新华社北京10月14日电 国务院14日发布新修订的《国家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预案将食品安全事故分四级,即特别重大食品安全事故、重大食品安全事故、较大食品安全事故和一般食品安全事故。

预案说,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后,卫生行政部门依法组织对事故进行分析评估,核定事故级别。

预案的“应急保障”包括:信息保障、医疗保障、人员及技术保障、物资与经费保障、社会动员保

障。卫生部会同国务院有关监管部门建立国家统一的食品安全信息网络体系,包含食品安全监测、事故报告与通报、食品安全事故隐患预警等内容;建立健全医疗救治信息网络,实现信息共享。卫生部负责食品安全信息网络体系的统一管理。

预案还公布了事故报告、事故评估、应急处置措施等内容。预案还明确指出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将实行责任追究制。

##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联合发布

## 关于敦促在逃犯罪人员投案自首的通告

9月21日,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联合发布《关于敦促在逃犯罪人员投案自首的通告》(公法[2011]672号印发)。通告全文如下:

为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惩处犯罪行为,维护社会治安稳定,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同时给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罪犯(以下统称“犯罪人员”)改过自新、争取宽大处理的机会,根据刑法、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特通告如下:

一、在逃犯罪人员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至2011年12月1日前向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监狱或者所在单位、城乡基层组织等有关单位、组织投案自首,如实供述自己罪行的,可以依法从轻或者减轻处罚;犯罪较轻的,可以免除处罚。

二、犯罪人员委托他人先代为投案或者先以信函、电报、电话等方式投案,本人随后到案的,或者仅因形迹可疑被司法机关或者有关组织盘问、教育后,主动交代自己尚未被司法机关发觉的罪行

的,视为自动投案。

三、在逃犯罪人员的亲友应当积极规劝其尽快投案自首。经亲友规劝、陪同投案的,或者亲友主动报案后将犯罪人员送去投案的,视为自动投案。

四、犯罪人员有检举、揭发他人犯罪行为,经查证属实的以及提供重要线索,从而得以侦破其他案件,或者积极协助司法机关抓获其他犯罪人员等立功表现的,可以依法从轻或者减轻处罚;有重大立功表现的,可以依法减轻或者免除处罚。

五、在规定期限内拒不投案自首的,司法机关将依法从严惩处。窝藏、包庇犯罪分子,帮助犯罪分子毁灭、伪造证据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六、鼓励、保护广大人民群众积极举报在逃犯罪人员,动员、规劝在逃犯罪人员投案自首。对威胁、报复举报人、控告人,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七、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